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行业标准

YJ/T 36—2025

地方森林草原消防队伍建设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the establishment of local forest and
grassland fire brigades

2025-11-14 发布

2026-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建设原则 1

 4.1 统筹规划、合理布局..... 1

 4.2 动态评估、持续优化..... 1

 4.3 注重质量、高效精干..... 1

5 建队规模、结构和岗位设置..... 2

 5.1 队伍规模 2

 5.2 队伍结构和岗位设置 2

6 营区建设 3

 6.1 选址 3

 6.2 建设内容 3

 6.3 用地指标 3

 6.4 总平面布置 4

 6.5 营房面积指标 4

 6.6 场地及配套设施 4

7 设备(装备)配备 5

 7.1 配置要求 5

 7.2 基本设备 5

 7.3 个人装备 6

8 培训、训练和考核..... 6

 8.1 培训要求 6

 8.2 训练要求 6

 8.3 考核评价 6

附录 A(规范性) 基本设备和个人装备配备要求 7

参考文献 12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提出，风险监测和火灾综合防治司业务管理、政策法规司统筹管理。

本文件由全国应急管理与减灾救灾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07)技术归口及咨询。

本文件起草单位：应急管理部国家自然灾害防治研究院、应急管理部风险监测和火灾综合防治司、应急管理部森林防火预警监测信息中心、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南调查规划院、北京林业大学。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姚启超、史腊梅、王岩、赵彦飞、汪舟、齐立国、王薇、岳庆敏、武广明、朱丽艳、周全、陈新、王爽、刘晓东、张鹏翀。



地方森林草原消防队伍建设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确立了地方森林草原消防队伍的建设原则,并规定了建队规模、结构和岗位设置,营区建设,设备(装备)配备,以及培训、训练和考核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地方森林草原消防队伍的建设,其他森林草原消防队伍建设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7258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 GA/T 528 公安卫星通信网卫星地球站技术规范
- LY/T 2581 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
- LY/T 2664 森林防火数字超短波通信系统技术规范
- LY/T 2795 森林防火指挥调度系统技术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地方森林草原消防队伍 local forest and grassland fire brigades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在有森林草原防灭火任务的地区组建,全年或防火期内担负森林草原火灾预防和扑救任务的专业队伍。

4 建设原则

4.1 统筹规划、合理布局

队伍规划和布局应根据各地资源的分布、面积、火灾风险等因素,因地制宜、因险而建,确保森林草原消防力量与各地森林草原防灭火实际需求相匹配。

4.2 动态评估、持续优化

建立常态化评估机制,定期对队伍结构、装备配置和实战能力进行系统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和防灭火实际需求,动态调整队伍布局和力量配置。

4.3 注重质量、高效精干

以建设标准化、管理规范化的装备机械化、指挥信息化为重点,加强环保型装备配置和节能减排技术应用,注重制度建设和内业管理,建设专常兼备、反应灵敏的专业化、正规化队伍。

5 建队规模、结构和岗位设置

5.1 队伍规模

根据辖区森林、草原面积以及森林、草原火险区划和治理分区,将队伍分为三类,队伍规模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 1 建队规模

队伍类别	队伍规模 人	分类依据
一类	人数 ≥ 100	林地和林地外森林面积 15 万公顷以上、草原面积 50 万公顷以上,或森林火灾高危区、草原火灾高危区
二类	$100 > \text{人数} \geq 50$	林地和林地外森林面积 5 万~15 万公顷、草原面积 25 万~50 万公顷,或森林火灾高风险区、草原火灾高风险区
三类	$50 > \text{人数} \geq 25$	林地和林地外森林面积不足 5 万公顷、草原面积不足 25 万公顷,或一般森林火险区、一般草原火险区

注 1: 管辖区森林、草原面积超过队伍分类依据中规定面积下限值的,每增加 5 万公顷森林或 25 万公顷草原面积,队伍规模可增加一个三类队伍规模。

注 2: 以上建队规模主要针对县级队伍,森林草原防灭火任务重的省、市可以根据实际需要组建省、市级队伍,承担属地和跨区增援灭火任务,其中省级和市级队伍分别参照一类和二类队伍建队规模进行建设。

5.2 队伍结构和岗位设置

队伍结构应设置指挥管理层、行动执行层、技术支持层、后勤保障层,并设置队长、副队长、班组长、战斗员、通信员、驾驶员、炊事员等岗位,指挥管理层人数不应超过队伍总人数的 10%。队伍结构和岗位设置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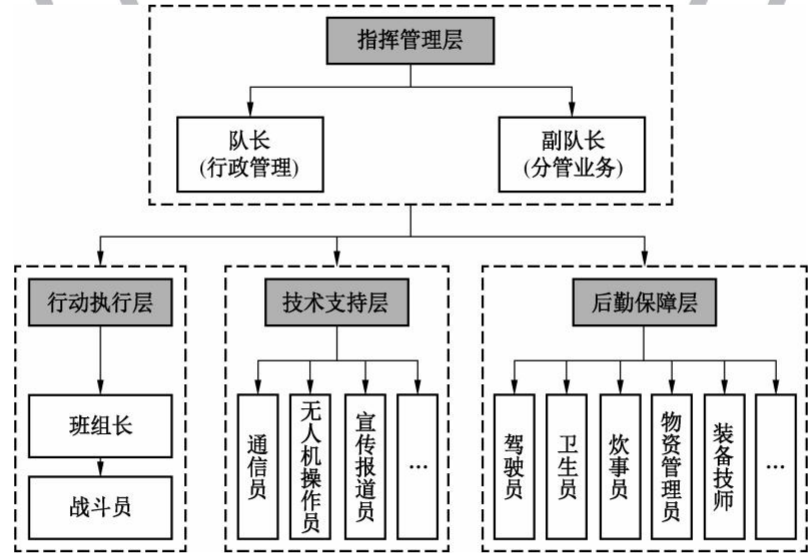


图 1 队伍结构和岗位设置

6 营区建设

6.1 选址

营区选址应满足以下条件：

- a) 具备可利用的电源、水源、通信等外部协作条件；
- b) 工程地质条件和水文地质条件良好，避开可开采的矿藏区以及洪泛区、滑坡、泥石流、崩塌、地震断裂带等影响区；
- c) 与各种污染源、易燃易爆危险品、高噪声、高压线、光缆、石油管线、水利设施、地下障碍物和军事设施的距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d) 设在建队单位所辖林区内便于车辆和队伍快速集结的位置，优先选择可以设置实火训练场地的位置。

6.2 建设内容

营区包括营房、场地和配套设施。营区建设内容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营区建设内容

类别	设施	内容
营房	业务用房	办公室、会议及培训室、宿舍、档案阅览室、消防车库(选建)、体能训练室、物资装备仓库等
	辅助用房	餐厅、厨房、浴室、晾晒室、锅炉房、门厅及附属用房、设备用房、医务室(选建)等
场地	训练场地	火场心理行为训练场地、火场障碍训练场地等
	绿地	按营区规划实施
	内部道路	按营区规划实施
	停车场	按营区规划实施(选建)
	停机坪	按营区规划实施
配套设施	综合管网	给排水、供电、供热、消防管网、通信网络、燃气管网(选建)
	防护设施	围墙、大门、安防系统
	宣教设施	宣传栏、电子幕墙、广播系统
	训练设施	体能训练设施、技能训练设施、救援(逃生)训练设施

6.3 用地指标

营区用地指标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营区用地指标

队伍类别	营区用地指标 m ²
一类	面积≥10 000
二类	10 000>面积≥5 000
三类	5 000>面积≥3 000

6.4 总平面布置

营区建设的总平面布局,应符合下列要求:

- a) 营区的绿地率不低于 20%,建筑密度不超过 30%,容积率不高于 50%;
- b) 各区之间道路通畅,确保车辆顺利通行,以保证在接到森林草原扑火命令后,队员及物资装备可以迅速被运到火场边缘;
- c) 营房靠近主要出入口,方便紧急情况下队员、设施 and 设备的快速出入。出入口具有通视条件,与外部道路连接顺畅。道路转弯半径满足消防水车、运兵车、装备运输车等最小转弯半径要求。

6.5 营房面积指标

6.5.1 营房建筑面积按 35 m²/人的标准确定,其中业务用房占总建筑面积的 70%为宜,辅助用房占总建筑面积的 30%为宜,不包含选择性建设和依据选址条件建设的部分用房面积。

6.5.2 办公室包括队员办公室、值班(通信)调度室、备勤室。办公室建筑面积应不低于 6 m²/人,人数按队伍总人数的 20%计。

6.5.3 会议及培训室建筑面积不低于 2 m²/人。

6.5.4 宿舍建筑面积不低于 5 m²/人。

6.5.5 档案阅览室建筑面积不低于 3.5 m²/人,一类、二类、三类队伍分别按 30 人、20 人、10 人同时使用计算。

6.5.6 消防车库依据各队伍业务车辆配置选择性建设。

6.5.7 体能训练室建筑面积不低于 4 m²/人,一类、二类、三类队伍分别按 30 人、20 人、10 人同时使用计算。

6.5.8 物资装备仓库包括训练器材库、灭火机具装备库、防护装备库、给养库等,建筑面积不低于 2 m²/人。

6.5.9 餐厅建筑面积不低于 1 m²/座,座位数按照队伍总人数计。

6.5.10 厨房包括烹饪区、食物存储区、准备区、餐具储存区等。一类、二类、三类队伍建筑面积分别不低于 60 m²、50 m²、30 m²。小于 25 人的队伍,厨房面积不小于 30 m²;超过 100 人的队伍,每增加一人厨房面积增加 0.3 m²。

6.5.11 浴室和晾晒室建筑面积均不低于 1 m²/人。

6.5.12 锅炉房根据营区选址所在区域供热条件和规划确定。

6.5.13 门厅及附属用房建筑面积根据队伍类别确定,一类和二类队伍均不低于 100 m²,三类队伍不低于 50 m²。

6.5.14 设备用房包括配电室和消防泵房等。配电室依据队伍选址地点外部电源接入条件确定;消防泵房建筑面积根据队伍类别确定,一类队伍不低于 80 m²,二类队伍不低于 50 m²,三类队伍不低于 30 m²。

6.5.15 有条件的地区可选择性建设医务室。

6.6 场地及配套设施

6.6.1 营区场地包括训练场地、绿地、内部道路、停车场等,有条件的地区可选择性建设直升机停机坪或无人机停机坪。配套设施包括综合管网、防护设施、宣教设施、训练设施等。

6.6.2 营区训练场地建设应满足以下条件:

- a) 营区训练场地面积不小于 700 m²,一般按 30 m²/人确定;
- b) 宜设置户外照明设施,保证队伍全天候作训的要求;

- c) 训练场地应硬化,场地布局与营区总体布局协调,方便队员快速集结备勤。
- 6.6.3 景观绿化应遵循经济、适用、美观、环保原则,因地制宜。植物配置宜乔灌结合,宜选用乡土树种。
- 6.6.4 营区应根据需要建设相应等级的内部道路,内部道路建设应满足消防车辆和防火设施通行要求。
- 6.6.5 营区停车场位置应方便防灭火器械、物资等快速装卸以及队员快速集结;停车场除满足业务车辆停放外,宜预留一定车位用于停放来访车辆;停车场泊位数量大于5辆时,应设置消防给水系统。
- 6.6.6 训练设施建设应符合表4的规定。

表 4 训练设施建设

设施	建设内容	队伍类别		
		一类	二类	三类
体能训练设施	球类训练设施	√	√	√
	器械训练设施	√	√	√
	其他	*	*	*
技能训练设施	火场心理行为训练设施	√	√	*
	燃烧训练设施	√	*	*
	以水灭火训练设施	√	√	√
	风力灭火训练设施	√	√	√
	火场障碍训练设施	√	√	√
	索滑降训练设施	*	*	*
	其他	*	*	*
救援(逃生)训练设施	模拟山岳救助训练设施	√	√	*
	其他	*	*	*
注:√为应建训练设施;*为依据队伍场地条件选择性建设。				

7 设备(装备)配备

7.1 配置要求

- 7.1.1 应根据地区特点,按照安全可靠、系统配套、实用有效的原则,选择最佳的设备(装备)配置方案。
- 7.1.2 在交通可达且具备水源的地区,宜着重配置以水灭火设备(装备)。
- 7.1.3 在交通可达且地层结构稳定、地形相对平坦的地区,宜配置重型机械(装备)。
- 7.1.4 在高寒、高海拔等特殊地区,宜增设适应相应环境、便于携带的设备以及个人防护装备。

7.2 基本设备

基本设备包括指挥侦观、运输投送、信息通信、飞行器、灭火救援、综合保障等类别,队伍的基本设备按照表 A.1 进行配备。车辆的安全技术性能应符合 GB 7258 的要求,防火指挥系统技术性能应符合 LY/T 2581、LY/T 2795 的要求,信息通信设备技术性能应符合 GA/T 528、LY/T 2664 的要求。

7.3 个人装备

个人装备包括个人防护装备和基本生活装备。个人装备应按照表 A.2 进行配备。

8 培训、训练和考核

8.1 培训要求

- a) 应制定培训计划,组织开展业务技能培训,加强防灭火组织指挥、防灭火技能、火场紧急避险和火场自救等安全知识培训,提高队伍火灾预防和火情处理能力。
- b) 日常培训期间应开展思想政治等专题培训。
- c) 全年培训时间不少于 80 天、640 h。新入队队员,应接受不少于 30 天的集中培训。

8.2 训练要求

训练应包含队列训练、体能训练、火场心理行为训练、防灭火机具使用训练、森林草原火灾扑救实战演练、火场紧急避险训练、火场自救训练、以水灭火设施设备使用训练以及高科技新设备使用训练等内容。

8.3 考核评价

定期或不定期开展考核评估,通过资料查验、现场检查、技能测验等方式,全面考察队伍的组织机构、队员、基础设施、设备(装备)、培训演练以及综合管理等情况,并根据考核结果持续优化队伍建设。

附 录 A

(规范性)

基本设备和个人装备配备要求

地方森林草原消防队伍基本设备和个人装备配备应符合表 A.1 和 A.2 的要求,表中的数值为各类队伍设备(装备)配备数量的区间范围或者最小值。

表 A.1 基本设备配备

设备类别	序号	名称	单位	建队规模			备份比	备注
				一类	二类	三类		
指挥 侦观	1	指挥车	辆	3	2~3	1~2	—	
	2	火情侦察车	辆	3	2~3	1~2	—	
	3	防火指挥系统	套	1	1	1	—	
	4	智能扑火指挥设备	套	3	2	2	—	
	5	投影设施	套	3	2~3	1~2	—	
	6	望远镜	副	6	4~6	2~4	—	
	7	地形图和林相图	套	*	*	*	—	
运输 投送	8	运兵车	座	100	50~100	25~50	—	按车辆的总座位数计算
	9	装备运输车	辆	3	2~3	1~2	—	
	10	全地形越野车	辆	*	*	*	—	
	11	电动装备推车	辆	*	*	*	—	
	12	战勤保障车	辆	*	*	*	—	
	13	隔离带开设设备	套	*	*	*	—	
	14	宿营车	辆	2~3	1~2	1	—	
	15	炊事车	辆	2~3	1~2	1	—	
	16	消防艇	艘	*	*	*	—	
	17	巡护摩托车	辆	*	*	*	—	
	18	皮划艇/冲锋舟	艘	*	*	*	—	
信息 通信	19	火场应急通信保障车	辆	2~3	1~2	1	—	
	20	车载电台	台	3	2~3	1~2	—	
	21	中继台	台	*	*	*	—	
	22	卫星便携站	个	*	*	*	—	
	23	移动中继台	台	3	2~3	1~2	—	
	24	卫星导航定位手持终端	台	3	2~3	1~2	—	
	25	天通卫星综合终端	部	*	*	*	—	
	26	多网一体便携式(可背负) 移动通信基站	台	*	*	*	—	

表 A.1 (续)

设备类别	序号	名称	单位	建队规模			备份比	备注
				一类	二类	三类		
信息通信	27	可视单兵通信设备	套	3	2~3	1~2	—	
	28	对讲机	部	18	10~18	4~10	—	
飞行器	29	小型多旋翼无人机	架	6	4~6	2~4	—	
	30	固定翼无人机	架	1	1	*	—	
	31	载重无人机	架	1~2	1	1	—	
	32	系留无人机	架	1~2	1	1	—	载重达到可携带一般基站的要求
	33	无人机指挥调度平台	套	1	1	1	—	
灭火救援	34	二号工具	把	90	45~90	22~45	1:1	
	35	组合工具	台	9	5~9	2~5	2:1	
	36	油锯	台	9	5~9	2~5	2:1	
	37	割灌机	台	3	2~3	1~2	2:1	
	38	加油器	个	3	2~3	1~2	2:1	
	39	点火器	个	3	2~3	1~2	2:1	
	40	油桶	个	3	2~3	1~2	2:1	
	41	灭火弹	枚	*	*	*	2:1	
	42	风力灭火机	台	18	10~18	4~10	2:1	
	43	高压细水雾灭火水枪	台	*	*	*	2:1	
	44	高压脉冲灭火水枪	台	*	*	*	2:1	
	45	便携式储能灭火水枪	把	*	*	*	2:1	
	46	风水灭火机	台	*	*	*	2:1	
	47	红外热成像夜视仪	台	*	*	*	—	
	48	森林消防便携水泵	台	*	*	*	2:1	
	49	水源泵	台	*	*	*	2:1	
	50	65 mm(8-65-20)消防水带	米	*	*	*	1:1	
	51	65 mm(16-65-20)消防水带	米	*	*	*	1:1	
	52	65 mm(20-65-20)消防水带	米	*	*	*	1:1	
	53	40 mm(8-40-30)消防水带	米	*	*	*	1:1	
	54	40 mm(30-40-30)消防水带	米	*	*	*	1:1	

表 A.1 (续)

设备类别	序号	名称	单位	建队规模			备份比	备注
				一类	二类	三类		
灭火救援	55	40 mm(50-40-30) 消防水带	米	*	*	*	1:1	
	56	转换接头	套	*	*	*	1:1	包含口径 65 mm 螺纹雌管口转直插公接口、螺纹雌管口转卡式旋转接口和双公直插各 1 个、65 mm 直插公接口转 40 mm 卡式旋转接口 1 个、40 mm 公直插转卡式旋转接口 1 个
	57	水带护桥	套	*	*	*	1:1	
	58	水带挂钩	个	*	*	*	1:1	
	59	水带修复包布	条	*	*	*	1:1	
	60	维修工具	套	*	*	*	1:1	
	61	水带背包	个	*	*	*	1:1	
	62	分水器	套	*	*	*	1:1	包含口径 40 mm、65 mm 和进口 65 mm 转 40 mm 的二分水器
	63	直流枪头	把	*	*	*	1:1	口径 65 mm 和口径 40 mm
	64	移动储水池	个	*	*	*	1:1	
	65	消防水车	辆	*	*	*	1:1	
综合保障	66	移动发电机	台	3	2~3	1~2	1:1	
	67	风速仪	台	3	2~3	1~2	1:1	
	68	指挥帐篷	顶	3	2~3	1~2	1:1	
	69	折叠桌椅	套	12	8~12	4~8	1:1	
	70	户外照明设备	台	3	2~3	1~2	1:1	
	71	扩音器	个	6	4~6	2~4	1:1	
	72	便携帐篷	顶	9	5~9	2~5	1:1	
	73	羽绒睡袋	套	100	50~100	25~50	1:1	
	74	防潮(保暖)褥垫	套	100	50~100	25~50	1:1	
	75	气垫床	张	100	50~100	25~50	1:1	
	76	野外炊具	套	3	2~3	1~2	1:1	
	77	野战食品	套	*	*	*	—	
	78	急救包(含防虫剂)	个	100	50~100	25~50	3:1	
	79	药品盒	盒	100	50~100	25~50	3:1	

表 A.1 (续)

设备类别	序号	名称	单位	建队规模			备份比	备注
				一类	二类	三类		
综合保障	80	担架	副	6	4~6	2~4	3 : 1	
	81	通用安全绳	根	200	100~200	50~100	3 : 1	
	82	台式计算机	台	*	*	*	—	
	83	笔记本电脑	台	*	*	*	—	
	84	平板电脑	台	*	*	*	—	
	85	电话机	台	*	*	*	—	
	86	传真机	台	*	*	*	—	
	87	打印机	台	*	*	*	—	
	88	办公家具	套	*	*	*	—	
	89	网络设备	套	*	*	*	—	
	90	营区安防设备	套	*	*	*	—	
	91	多媒体设备	套	*	*	*	—	
	92	摄像设备	套	*	*	*	—	
	93	广播设备	套	*	*	*	—	
	94	索(滑)降设备	套	*	*	—	—	
	95	体能训练设备	套	*	*	—	—	
	96	心理行为训练设备	套	*	*	—	—	
	97	高空拓展训练设备	套	*	*	—	—	
	98	障碍训练设备	套	*	*	—	—	
	99	特殊救援训练设备	套	*	*	—	—	
室内训练	100	跑步机	台	5	3~5	—	—	
	101	力量训练设备	套	10	5~10	—	—	
	102	其他体能训练设备	套	*	*	*	—	

注：* 为依据队伍南、北灭火战斗差异和队伍长期战斗地域的地形、林草等实际条件选择性配备。

表 A.2 个人装备配备

类别	序号	名称	单位	主要用途	配备	备份比	备注
个人防护装备	1	消防头盔	顶	头部、面部及颈部的安全防护	1 顶/人	3 : 1	
	2	灭火防护头套	套	侧面部和颈部的安全防护	1 套/人	3 : 1	
	3	护目镜	个	眼部防护	1 个/人	3 : 1	
	4	快速呼吸器	套	为消防员在浓烟缺氧环境下提供快速呼吸保障	1 套/人	3 : 1	

表 A.2 (续)

类别	序号	名称	单位	主要用途	配备	备份比	备注
个人防护装备	5	作训服	套	日常训练穿用	2 套/人	3 : 1	
	6	灭火防护服	套	灭火时的身体防护	1 套/人	3 : 1	
	7	棉大衣	件	日常生活用品	1 件/人	3 : 1	
	8	阻燃毛衣	件	抵御火灾等高温情况下的火焰,减少燃烧速度,并降低燃烧程度	1 件/人	3 : 1	
	9	灭火战术背心	件	便于携带急救包、药品盒、安全绳等灭火自救用品的携行背心	1 件/人	3 : 1	
	10	防火手套	副	手部及腕部防护	2 副/人	3 : 1	
	11	灭火防护靴	双	足部防护	1 双/人	3 : 1	
	12	水靴	双	日常生活用品	1 双/人	3 : 1	
基本生活装备	13	雨衣	件	日常生活用品	1 件/人	3 : 1	
	14	生活备品	套	野外生存配备	1 套/人	3 : 1	包括水壶、饭盒、水杯、手电、洗漱袋、食品包等
	15	大小背包	个	野外生存配备	各 1 个/人	3 : 1	
	16	蚊帐	个	日常生活用品	1 个/人	3 : 1	
	17	强光方位灯	个	夜间作业时准确判定队员位置	1 个/人	3 : 1	
注: 个人装备可依据队伍实际需求和物资采购管理办法, 采购一定的备份物资, 备份比依据实际情况可自由调节。							

参 考 文 献

- [1] GB/T 5392—2017 林业机械 便携手持式油锯
- [2] GB 6246—2011 消防水带
- [3] GB/T 14176—2012 林业机械 以汽油机为动力的便携式割灌机和割草机
- [4] LY/T 2232—2013 林业机械 以汽油机为动力的背负式高压细水雾灭火机
- [5] LY/T 2246—2014 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建设和管理规范
- [6] LY/T 2667—2016 森林防火 滴油式点火器通用技术条件
- [7] LY/T 2796—2017 森林消防指挥员业务培训规范
- [8] LY/T 2797—2017 森林消防队员技能考核规范
- [9] DB 63/T 2069—2022 森林草原防火无人机监测预警技术规程
- [10] DB 1308/T 359—2024 森林草原消防以水灭火人工储水设施建设技术规范

